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9月27日在浙江省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谷水路298号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已于2018年9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郑安政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8月25日，授予完成登记日为2017年10月9日。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要求，以及《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规定，2017年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18年10月10日届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组织相关部门对照《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对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情况进行了全面考核，经对2017年度公司层面业绩以及激励对象个人的考核结果，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26名激励对象均符合第一期解锁条件。根据以上情况，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条件已达成，对应的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可全部解锁。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扣除不予解锁的部分激励对象所持限制性股票（已离职人员陆雅君等11人原激励对象，其持有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171,920股，其中第一期限限制性股

票共 34,384 股待回购注销)后, 办理公司 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 126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 1,046,220 股解锁相关手续。

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董事会同意公司对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44,38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8.7929 元/股。

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3、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8日